

教育部人文社科一般项目 结项程序及注意事项

一、结题程序和提交的材料

（一）结题程序

1、项目主持人完成研究任务并准备好下述材料后，向科研处提出结题申请并按照要求报送相关材料。

2、科研处审核符合结题要求的，由科研处组织专家进行通讯评审。

3、科研处汇总专家评审意见，专家评审通过的，报送兵团教育局复核、盖章后报送教育部。

（二）需准备的材料

1、《终结报告书》（见附件1）。终结报告书中表4“项目经费支出情况”需计财处审核（单位财务部门意见中“财务部门负责人”“财务部门公章”两处均需自行盖章）。

2、最终成果（申请书中填报的预期研究成果，例如：研究报告、著作、论文集等）、发表的论文、调研报告等辅助研究成果复印件。

3、申报时填写的《申请评审书》复印件。

（三）符合免于鉴定条件的项目报送下列结项材料：

纸质版：1、项目《终结报告书》原件1份，成果若为研究咨询报告，研究咨询报告附盖有采纳单位公章的采纳证明（注明采纳内容及价值）在本报告书之后装订，项目《申请评审书》复印件1份，用A4纸双面打印胶

装成一套（如有通过教育部审核变更成果形式的，重要事项申请变更表原件 1 份一同装订）；

2、项目成果原件 3 套，胶装（成果形式为论文、专著或研究报告等）；

电子版：终结报告书（Word 格式）发送至 mhlpt@163.com，邮件标题为：姓名+xx 年度教育部项目结题材料。

（四）不符合免于鉴定，需进行通讯评审的项目报送下列结项材料：

纸质版：1、项目《终结报告书》原件 1 份，项目《申请评审书》复印件 1 份，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成一套（如有通过教育部审核变更成果形式的，重要事项申请变更表原件 1 份一同装订）；2、项目成果原件 3 套，每套胶装（成果形式为论文、研究报告、专著等，未出版的书稿报送装订好的打印稿，正式出版后补报）；

电子版：终结报告书（Word 格式），申请评审书（Word 格式），发表论文（PDF 格式）、研究报告或未出版的书稿（PDF 格式），统一打压缩包发送至 mhlpt@163.com。邮件标题为：姓名+xx 年度教育部项目结题材料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关于最终成果

1. 最终成果形式和内容须符合预期研究目标，确需变更成果形式或调整研究内容的，须提前申请，教育部批准后方可执行。预期成果形式包含专著的，须提交项目负责人本人的专著成果。

2. 最终成果要符合相应成果形式的写作规范，同时要注重项目成果的整体性、系统性和逻辑性。

成果中存在的主要学术规范问题：①大量引文、数据、图表未标出处；②引用过度，过多依赖引文，主要论据和观点以引用为主；③通篇采用“****人（****年）”的模糊标注，没有给出引文具体来源；④对直接引用的引文未加引号，分不清他话和自话；⑤大量引用非原创的二手资料，伪注迹象明显；⑥引文权威性差，大量粘贴网上没有来源或来源错误的信息；⑦著录项目缺项，如只列出文献名称，未列其他信息；⑧注释格式不统一；⑨虚设文末参考文献，很多文献在正文中不见引用和注释；⑩参考文献格式、排序混乱。

成果中的其他主要问题：①内容偏离主题；②理论深度不够；③概念范畴不清；④问题意思不强；⑤论证不够充分；⑥缺乏明确研究方法；⑦对现行研究借鉴不足或缺少文献综述；⑧逻辑结构混乱；⑨数据资料陈旧；⑩实证研究不足；⑪对调查研究的基本情况缺乏描述，或未附调研原始资料；⑫政策建议不实；⑬行文粗糙。

（二）关于免于鉴定

一般项目完成《申请评审书》约定的研究任务，研究成果标注“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××项目资助”字样，符合下列情形者，可申请免于鉴定：

- 1、最终成果形式专著，专著类成果需正式出版；
- 2、最终成果形式论文，需在 SSCI、A&HCI 等国际索引期刊及 CSSCI 来源期刊发表论文 2 篇以上；

3、最终成果形式研究咨询报告，报告中提出的理论观点、政策建议等被地(市)级以上党政领导机关或大型企事业单位采纳并取得实际效果；

4、最终成果形式为论文和研究咨询报告：需在 SSCI、A&HCI 等国际索引期刊及 CSSCI 来源期刊发表论文 2 篇以上；且研究咨询报告需获得地（市）级以上党政领导机关或大型企事业单位开具的的采纳证明；

5、最终成果形式为论文和专著：需在 SSCI、A&HCI 等国际索引期刊及 CSSCI 来源期刊发表论文 2 篇以上；且专著类成果需正式出版；

6、成果获得国家级、省部级奖励或国家一级行业学会三等奖以上奖励；

7、成果涉及党和国家机密不宜公开，而质量和水平已得到有关部门认可。

（三）其他注意事项

成果结项鉴定工作一般需 2 至 4 个月，计划申请下一年度的国家社科基金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的负责人，最迟应在当年 10 月初将结项材料报送至科研处社科办。

科研处

2015 年 6 月 15 日

附件：

1. 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终结报告书
2. 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重要事项变更表

3.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成果鉴定和结项有关规定